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本集团”）为合理利用自有资金，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增加本集团收益，在不影响本集团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500,000 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收益。

（二）投资产品

在不影响本集团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且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三）投资额度

本集团任一时点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人民币5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

议有效期内进行滚动使用。

（四）审议程序

本次本集团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年末（2016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0%，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决议有效期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本集团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集团运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本集团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不会影响本集团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本集团的收益及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期限不超过12个月，产品为流动性较好、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二）严格执行投资实施程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加强资金日常监管：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本集团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五、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以及在不影响自有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对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会影响本集团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能够控制投资风险，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本集团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同意实施该事项。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及属下企业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认为在不影响本集团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本集团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实施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本集团自有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意董事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人民币5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和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

议；

3、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